

湖南长宏锅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5 年 2 月 28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湖南衡阳市白沙洲工业园区工业大道 3 号湖南长宏锅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楼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曹希新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湖南长宏锅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已于 2015 年 2 月 10 日以公告方式发出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45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70,000,0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关于湖南长宏锅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500 万设立全资子公司议案

1. 议案内容

湖南长宏锅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500 万设立全资子公司, 营业范围为：金属材料、电线电缆、五金交电、机电设备、仪器仪表、化工类原料、节能环保设备等法律法规允许范围内的销售的议案；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(二) 审议通过关于湖南长宏锅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业务范围议案

1. 议案内容

湖南长宏锅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业务范围为：A 级锅炉的研发、制造与销售；D 类第一类压力容器、第二类低中压力容器设计、制造及销售；锅炉配件的生产和销售等法律法规允许范围内的研发、制造与销售的议案；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(三)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湖南长宏锅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议案

1. 议案内容

关于修改湖南长宏锅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营业范围的议案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《湖南长宏锅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》
- 2、《湖南长宏锅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

湖南长宏锅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5 年 2 月 28 日